

林語堂經典名著 9  
林 語 堂 著

# 愛與諷刺

金蘭文化出版社

林語堂經典名著  
林 語 堂 著

愛與諷刺

金蘭文化出版社

# 愛與諷刺

林語堂編著

---

譯 者 陳自強  
發 行 者 許素蘭  
社 長 張耀光  
出 版 者 金蘭文化出版社  
登 記 證 局版台業字0891號  
印 刷 者 廣同印刷廠有限公司

總 經 銷 文旺圖書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地 址 台北市農安街28之1號4F  
電 話 5946033-4  
郵政劃撥 0789591~0「文旺圖書社」帳戶

中華民國75年4月出版

特價 精裝160元 平裝120元

---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更換\*

# 目 錄

## 賽珍珠序

一・英國人與中國人.....	九
二・美國人.....	一二五
三・我愛美國的什麼.....	三三
四・「無折我樹杞」.....	四二
五・上海頌.....	五三
六・予所欲.....	五八
七・有不爲.....	六四
八・看電影流淚.....	六九
九・米老風.....	七四

• 錄目 •

十・買鳥	八〇
十一・叩頭的柔軟體操價值	八九
十二・一個素食者的自白	九四
十三・論裸體	九九
十四・我搬家的原因	一〇五
十五・我怎樣過除夕	一一〇
十六・阿芳	一一六
十七・信念	一二三
十八・中國有臭蟲嗎？	一二七
十九・我殺了一個人	一二二
二〇・車遊記	一三八
二一・我喜歡同女子講話	一四六
二三・家園之春	一五二
二三・蕭伯納一席談	一五八

· 錄目 ·

二四・我的書室	一六三
二五・孔子在雨中歌唱	一七一
二六・挖金姑娘	一七六
二七・杭州的寺僧	一八一
二八・乞丐	一八七
二九・憶狗肉將軍	一九二
三〇・遺老	一九六
三一・洋涇濱與基本英語	二〇二



## 賽珍珠序

· 珍珠賽 ·

我住在南京時，曾經極為注意幾種新的在掙扎着的小雜誌，因為我關心我周圍的中國革命動態。其中有一種英文雜誌名叫「中國評論週報」。我每星期一頁一頁地讀着，因為這裏面有中國青年智識分子在發表他們的思想與希望。他們用的是英文，一半是因為他們需要懂英文的讀者，又一半是因為他們中有幾個用英文寫起來比用中文還要容易一點。那時在這雜誌中開始新開一專欄為「小評論」，署名是一個叫做林語堂的人，關於這個人的名聲，那時我從未聽到過，那一欄裏的文章是一貫的對於日常生活、政治，或社會上的各種事物的新鮮、銳利、與確切的小品文。最使我欽佩的便是它的無畏精神。在一個批評執政要人確有危險的時期，「小評論」却自由地直言着，我想那一定是由於藉此以表達他自己的意見，文筆的幽默與俏皮才能免遭人所忌。這種俏皮——披着他所不敢言的無畏，在不當寬容時絕不寬

容，對於中國的老百姓們，不論資產階級及無產階級都一視同仁——不久便受到許多讀者們的注意，而大家也開始打聽「林語堂是什麼人呀？」

從這時起，就有許多外國讀者都這樣的問着，到後來也知道了他是一個什麼人。他的作品說明了他這個人，這本書則更能說明他的人。這裏收着的文章，也許是最能表達林語堂的才華，當然毫無問題，他是一個有才華的人。這些文章代表了他敏銳的思想特質，它們都是他的才智天賦的表現，有內容、果敢、透澈、幽默。

這種短而精闢的文章，林語堂寫了有一年多，這一本書便是以這些過去與現在的作品編集而成的。但並不是全部都在這裏，因為有一部份有時間性，現在已不適宜了。但這些文章，也已經足夠表現其多姿多采了，而林語堂所喜歡也便是多姿多采，雖然他對於一件事情發生很深的興趣時，他也能執着得很久很深。

我還有一件事情可以一提的。在一九三三年有一個晚上，我在林語堂家裏吃飯，那時是在上海。我們談起了以中國題材寫作的外國作家們，那時他突然說道：「我倒很想寫一本書，說一說我對於中國的觀感。」

「你大可以做。」我十分熱忱地鼓勵他。我早便盼望有一本中國人寫的這一類書了。林語堂寫成了那本書，那便是「吾國與吾民」。這本書以及其後的一本「生活的藝術」中好多章節的基本來源，最初便是在「小評論」一欄中的那些文章。在那二本書都還未寫成之前，我曾收集了這欄文章中的幾篇，寄到美國去投給亞細亞月刊。其中有一篇在那雜誌上發表了出來，那一篇便是收在本書裏的「遺老」。

不久前，林語堂曾在中國的陪都住了幾個月。他同着千萬的人民一樣，受到戰爭的慘酷經歷。但不管這些經驗是什麼，在這本書裏，林語堂依舊是林語堂，那些「小評論」，幽默、聰明，而無傷於他的誠摯。

——賽珍珠





## 一・英國人與中國人

時至今日，一個人時常不免要想起白種人，因為近日歐洲的景象實在很足以挑動思潮。

我們不由得要問問，歐洲為什麼會這樣地一團糟，因為在那裏人類的事情正弄到一團糟，所以人類一定有了過失了。我們不得不向自己問道：「歐洲人的心理上的限度到底怎樣，以致要在歐洲維持和平這樣困難？」歐洲人的心智結構的特點究竟是什麼。說起心智的結構，我並非指智能或純粹簡單的思想，而是指一切對事物的心理反應。

我絕不會懷疑到歐洲人種的智能。但是可嘆的一點是：智慧跟人事很少有關係，因為人事多數是受我們的動物熱情所支配。人類的歷史並非人類理智的聰敏指導下的產物，而是由情感的力量所形成——這種力量包括我們的夢想，我們的傲慢，我們的貪婪，我們的畏懼，以及我們的復仇慾望。歐洲仍舊不是給智慧所統制，而是給動物的恐懼和復仇熱情所支配。歐洲的進步並不是由於白種人思想的結果，而是由於白種人的缺乏思想。今日如果有三個至高的人類智慧安置在歐洲的首腦，由他領導她的整個命運，歐洲決不會像現在那樣。現在的歐洲不是由一個至高的人類智慧所統治，而是由三個具有大而有力的下頸的人所統治——墨索里尼，希特勒以及史達林。

這不是僅僅一件意外事情。有些人的面孔像三角形，三角形闊的一面生在下面（獨裁者和實行的人），而有些人的面孔却像顛倒的三角形（有智慧的人和思想家，例如羅素）。智慧的人和實行的人是屬於兩種完全不同的類型的。德國民族能够宣誓效忠於「上帝和希特勒」，可是，如果一個英國的納粹黨要宣誓效忠於「上帝和羅素」，羅素一定要慚愧得無地自容。歐洲要是一直給這三個具有闊大而有力的

下類的人統治，而且，樂於如此的話，歐洲一定要繼續依照她目前的發展路線下去，向着她現在所向着的深淵前進。

每一個民族都有夢想，而且多少完全按照她的夢想而活動。人類的歷史是我們的理想和現實衝突的結果，理想和現實之間的調整，便決定了那一個民族的特殊發展。蘇聯是俄國人夢想能力的結果；法蘭西共和國是法國人對於抽象觀念的熱情的結果；不列顛帝國是英國人的特殊健全常識和他們完全不受邏輯推論的拘束的結果；德國的納粹政權是德國人酷愛共同陣線和集體行動的結果。

我論及英國人的性格，因為我認為我瞭解英國比較其他國家多些。我覺得英國人的精神與中國人的較為近似，因為兩個民族都是現實主義和常識的崇拜者。英國人和中國人的思想方式，甚至他們的說話方式，有許多相同之點。兩國人民都極不信任邏輯，對於太完美的辯護極度懷疑。我們相信當一種論辯太合邏輯時，它不會真實的。兩國的人都有做事恰到好處的天賦，而無須舉出所以要做它們的原因。一切英國人都愛那種說謊說得好的人，中國人也是如此。我們隨便用什麼名字叫一件

東西，只不願用它的本來的名字，英國人也是如此。當然，不同之點也有許多（例如，中國人比較富於情感），而且中國人和英國人有時也會互相觸怒；可是我是發掘到我們的民族性的根源裏，却是相同的。

讓我們分析英國人性格的力量吧，看看英國這個民族的光榮歷史怎樣因這種性格興起的。我們都曉得英格蘭不獨有一段光榮的歷史，而且是一段驚人的歷史。英國慣於做一件事情而往往一點沒有錯，可是稱它的名字却錯了，例如現在，她把英國的民主政體叫做君主政體。因為這個緣故要侵略英國偉大的性質是很困難的。英國民族已經給人誤解，要一個中國人才能正確地瞭解英國人的民族性。英國人曾被人非難為虛偽、矛盾、有「糊塗混過」的天才，却顯然缺乏邏輯的民族。我要為英國人的矛盾和英國人的常識辯護。非難英國人為矛盾實在是沒有道理，這完全是由於對於英國人的性格缺乏真正的理解和領略所致，我想，以一個中國人的地位，我能够瞭解英國人的性格，比英國人瞭解自己更多些。

在這裏我的主要目的是提出一點真正領略英國的偉大之處的觀點。為了要領略英國，我們必須對邏輯有一種輕蔑心理。所有一切對英國人的誤解，是由於對思想

的真正功能的謬誤見解所致。常常有一種危險，我們要把抽象的思想認爲人類心性的最高功能，認爲它的價值超過了簡單的常識。民族的第一種功能，正如動物那樣，便是要懂得怎樣生活，除非你學會怎樣生活，以及使你自己對變化的環境適應，否則你的一切思想都白費了，而且徒然是人類腦子的正常功能的形壞罷了。

我們都有一種曲解，認爲人類的腦子是一個思想的器官。然而，沒有一件東西比較這更遠離真理了。這個見解，我認爲在生物學方面是錯誤而且不健全的。巴爾福男爵說得好：「人類的腦子正如豬鼻那樣是用以找尋食物的。」總之，人類的腦子不過是一段擴大的脊髓骨罷了，它的第一種功能便是用來感覺危險和保全生命罷了。我們沒有成爲會思想的人以前，不過是一些動物。這種所謂邏輯推理能力，不過是動物世界中的一種發展得很遲的東西，甚至在現在它仍舊很不完全。人類不過是一種一半靠思想一半靠感覺的動物。這種幫助一個人去獲得食物和生活下去的思想是一種較高的，而不是較低的思想，因爲這一類思想常常比較健全。這一類的思想通常便叫做常識。

行動而沒有思想也許是愚蠢的，而行動沒有常識結果却常常是悲慘的。一個具

有健全常識的民族並不是一個不會思想的民族，而是一個把它的思想歸納到生活的本能那裏，使它們和諧相處的民族。這一類的思想從生活的本能方面獲益，可是永不會跟它相反，思想過度會使人類趨於毀滅。

英國人也思想，可是從來不讓他們在自己的思想和邏輯的抽象東西裏迷惑起來。那便是英國人心性的偉大之處，英國能够在最適當時候做出最適當的事情，便是這個緣故。英國能够加入適當的一方，參加適當的戰爭，也是這個緣故。她常常參加適當的戰爭，然而常常舉出不對的參加理由。那便是英國的驚人力量和生活力。我們也許可以叫它做「糊塗混過去」。歸根到底，却是那健全的英國人的常識和一種頭腦健全的生活本能。

換一句話，正如每個人那樣，各民族的第一條定律便是自存律，一個民族越は能够使她自己跟變化的環境適應，不管有沒有邏輯，她的生活本能便也越加健全。西塞羅說過：「不矛盾是狹小心性的美德。」英國人的具有矛盾之點，只是表示英國偉大的標幟。

例如，拿這個令人驚異的大不列顛帝國來說吧，她現在仍舊是世界上最偉大的